四财会函〔2025〕161 号

关于组织参加全省第六届会计

知识大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、开发区）财政局、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根据吉林省财政厅《关于举办吉林省第六届会计知识大赛的通知》（吉财会函〔2025〕739号）文件要求，四平地区为了组织参加好本次比赛，现将有关事宜具体通知如下：

 **一、赛题内容和参赛人员**

（一）赛题内容

**政治理论：**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党章党规等。

**财会知识：**新修改会计法及财会监督、会计管理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主，兼顾财政会计前言热点、会计改革发展历程等其他相关知识（详见第四界全国会计知识大赛参阅文件目录）。

1. 参赛人员

 四平地区范围内的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的财会工作人员、注册会计师、财会教学人员、财会科研人员、财会专业学生及与财会工作相关的其他人员。

 **二、赛程阶段和比赛形式**

（一）预赛（普及赛）

本阶段以“边学边答、知识普及、以赛代培”为主旨，参赛人员可通过省厅线上视频课程掌握基础知识点，再参与答题。考核重点在于检验基础知识的理解与掌握，目的是普及会计法和财会法律法规知识。本阶段要求，市区（含开发区）两级财政所有人员及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的财务人员（会计和出纳）都要参加专题培训，并线上考试，参加“普及赛”人员范围要达到100%，市财政局将对学习和考试情况进行统计和通报。参赛人员点击网址（https://jlakc.dongao.cn/）登录，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进入学习平台，点击开通课程，参赛人员补充所在地区信息后，按照系统提示选课、听课、做随堂练习。

1. 初赛

本阶段赛题省财政厅统一命题并评卷，由四平市财政局组织集中笔试（闭卷），地点和时间另行通知。各县（市、区、开发区）财政局、市直可结合普及赛成绩，选定优秀选手参加初赛，市直不少于50人，各县（市）不少于10人，区不少于5人，开发区不少于3人。初赛是四平地区统一组队，通过初赛，将选拔组成四平地区代表队参加全省复赛。

1. 复赛

四平地区组织参赛代表队5人（含1名领队）。复赛使用财政部统一命题，省财政厅统一组织，统一参加笔试（机考）。

1. 决赛

省财政厅组织以口试形式开展。

规则：复赛阶段全省选拔出10支队伍进入决赛。

 **三、激励政策和时间安排**

激励政策依据省厅文件。一是初赛成绩90分以上人员，视同完成2026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，由省财政厅统一录入。

二是省级选拔赛中获团体或个人奖项者，列入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业绩条件，增加相应分值。三是获省决赛金奖、银奖人员，通过省高端会计人才资格审核后，免于笔试，直接进入面试答辩环节。四是省决赛后代表吉林省参加全国大赛的选手，依据省厅文件直接破格纳入吉林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计划。

时间安排，预赛2025年6月25日-7月20日，其他阶段赛程将在2025年7-8月完成，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李笑群 联系电话0434-3215082

 四平市财政局

 2025年6月25日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**

 **四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5日印发**